

114學年度第2學期 高三期末考 科目時間表

日期		04月28日(星期二)	
上	時間	8:05-8:30	8:05-8:30
	科目	自習	自習
	時間	8:30-9:50	8:30-9:50
	科目	數學甲(理)	數學乙(文)
	時間	10:00-10:30	10:00-10:40
	科目	自習	自習
	時間	10:35-11:45	10:45-11:45
	科目	生物(理)	地理(文)
午	時間	12:55-13:30	12:55-13:40
	科目	自習	自習
	時間	13:30-14:40	13:40-14:40
	科目	化學(理)	歷史(文)
	時間	14:40-15:25	14:40-15:35
	科目	自習(理)	自習
	時間	15:25-16:35	15:35-16:35
	科目	物理(理)	公民(文)
應考 注意 事項	<p>1. 人文班群有考數學乙的同學，請一律到綜合教室二(懿德樓一樓)應考，不考數學乙的同學請原班自習；數理班組不考生物的同學，請一律到綜合教室四(懿德樓地下室)自習。</p> <p>2. 自習時間各班同學均需在教室座位上自習，不可離開教室，風紀股長應確實點名並維持秩序；如需上洗手間的同學，需經風紀股長同意後，安靜快速來回。</p> <p>3. 不得攜帶手機、計算機、計算紙進入考場，手寫題作答、作文一律使用黑色原子筆，劃卡則使用2B鉛筆；請再次閱讀教務處公告之試場規則。</p>		

114學年度第2學期 初三期末考 科目時間表

日期		04月29日(星期三)	04月30日(星期四)
上	時間	8:10-8:50	8:10-8:35
	科目	公民	英聽(考完接著自習)
	時間	9:30-10:20	8:45-9:45
	科目	中文作文	英文
	時間	10:20-10:55	10:00-10:45
	科目	自習	自習
	時間	10:55-11:45	11:05-11:45
	科目	國文	地理
午	時間	12:55-13:25	12:55-13:35
	科目	自習	自習
	時間	13:25-14:35	13:35-14:35
	科目	數學	理化
	時間	14:45-15:30	14:45-15:30
	科目	自習	自習
	時間	15:55-16:35	15:55-16:35
	科目	台灣之美	歷史
注意 事項	<p>1. 自習時間各班同學均需在教室座位上自習，不可離開教室，風紀股長應確實點名並維持秩序；如需上洗手間的同學，需經風紀股長同意後，安靜快速來回。</p> <p>2. 自習時不可大聲喧嘩干擾到其他年級上課，違者經巡堂老師登記後，扣班級秩序成績。</p> <p>3. 不得攜帶手機、計算機、計算紙進入考場，手寫題作答、作文一律使用黑色原子筆，劃卡則使用2B鉛筆；請閱讀教務處公告之試場規則：https://reurl.cc/XV8NpD。</p> <p>4. 凡特殊因素補考同學尚未補考完成前請勿進班，同學需直接到教務處櫃臺報到應考。</p> <p>5. 04/29課後營隊採原班自習，任課老師需進班看自習並管理班級秩序；04/30課後營隊正常上課。</p>		